

臺中市立中平國民中學115學年度

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民中學增置學務人力計畫甄選簡章

一、依據：教育部115學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民中學增置學務人力經費計畫。

二、甄選名額、工作時間、僱用期間及待遇如次：

- (一)名額：正取1員、擇優備取1員(候補期間 3 個月，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 (二)工作時間：週一至週五08:00-17:00，每天8小時，午休時間12:00-13:00。(實際工作時間視學校需求調整)若協助辦理學校相關活動、支援上級單位指派等任務，則視值班(勤)情況辦理補休。
- (三)僱用期間：實際到職日起至116年7月31日止，後續依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民中學增置學務人力計畫持續補助或停止，如因中央暫停補助、業務緊縮或預算不能支應時，依勞動基準法得經預告終止勞動契約。
- (四)敘薪待遇：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用人員及業務助理支給報酬標準表」，以四等250薪點起僱用(折合金額：新臺幣3萬4,775元/月)；另須自行負擔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自付額。期滿離職無資遣費。

三、工作內容：

(一)校園安全之促進維護及危機管理

- 1.協助學生上、放學交通導護及交通安全等工作
- 2.校園安全生活之促進與維護，如：學生藥物濫用與校園霸凌防制、安全教育及防護訓練、不良組織防制及反詐騙等相關事宜。
- 3.緊急事件處理支援及通報作業
- 4.執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校外聯合巡查、校外駐站輔導、暑期青春專案聯合巡查

(二)協助辦理學生相關行政事務工作

(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四、工作地點：臺中市立中平國民中學(地址：臺中市太平區太平路300號)。

五、甄選資格條件：

-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並不得兼具外國國籍；大陸地區人民來臺灣地區定居者，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須滿10年始得報考。另不得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領用中國大陸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
- (二)國內外大學(含)以上畢業，且已經取得畢業(學位)證書者(應於報名截止日前取得)。

- 1.學歷須為教育部認可之學校，且不得以同等學力報考。
- 2.畢業證書如係國外或大陸港澳學歷，須符合教育部訂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之規定，並加附中文譯本；國外學歷影本，應經我國駐外單位，包括我國駐當地使、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貿易、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或公證人驗(認)證。

- (三)未具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第28條第1項各款，教師法第19條，以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1項各款及第2項、第6項規定、第33條規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9條之1及第21條第1項規定不得任用之情事者；無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等犯罪紀錄及行為者。
- (四)具學校學務相關工作經驗一年以上者或具教育部校安(含學務創新)儲訓人員培訓合格證書者尤佳。
- (五)如尚未取得教育部校安(含學務創新)儲訓人員培訓合格證書者，可採「先用後訓」原則，應於進用之日起2年內取得教育部校安(含學務創新)儲訓人員培訓合格證書。

六、公告及報名時間方式：

- (一)公告時間：自115年9月22日8時（星期二）起至115年9月24日（星期四）17時止，公告於本校網站、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 (二)報名時間：請於115年9月24日（星期四）17時前送達或郵寄寄達(非以郵戳為憑)本校，逾時不予受理。
- (三)報名方式：請檢具下列證件(請以 A4格式依序裝訂)於報名時間內，親自或委託他人至本校人事室(臺中市太平區太平路300號)報名，逾期或證件不全者恕不受理報名。【信封上務請註明「應徵學務人力」】
 - 1. 甄選報名表（須黏貼相片）。
 - 2.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3.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
 - 4. 最近三個月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俗稱良民證）正本。
 - 5.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 6. 教育部輔導知能相關研習證明或獎狀影本。（無者免繳）
 - 7. 學務相關工作一年以上經驗證明(如服務證明、聘書)。（無者免繳）
 - 8. 教育部校安(含學務創新)儲備人員培訓合格證書影本。（無者免繳）
 - 9. 男性需檢附退伍令或免役證明(無者免繳)。
 - 10. 身心障礙者需檢附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證明(無者免繳)。
- (四)本校於收到報名資料後，將進行書面審查，擇優通知甄試。

七、甄選方式及注意事項：

- (一)報名人員經書面審查符合資格者，擇優以電話通知參加面試(請保持電話暢通，如無法聯繫請自行負責)。面試時請攜帶前項證件正本，驗畢發還。若未檢齊證件資料影本、逾期、資格不符或未獲遴選面試通知者，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
- (二)甄選時間：另行電話通知。
- (三)甄選地點：本校二樓會議室
- (四)甄選方式：面試(含專業知識、工作經驗、語言表達、溝通協調能力等)。
- (五)甄選成績：總分100分，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但報名人員若皆不合適且無法勝任本職缺業務工作時，得從缺。

八、甄選結果：

- (一)甄選錄取名單將公告於本校網站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 (二)正取人員應依通知時間攜帶全部學經歷證件正本至本校人事室報到，逾時未辦理報到者，視同棄權，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之。

九、其他注意事項：

- (一)正取人員應於本校以電話通知之指定報到時間至本校人事室報到，經通知未依指定報到時間報到以棄權論，取消甄選錄取資格，當事人不得異議，並由備取人員遞補，進用人員薪資自正式僱用日支薪。
- (二)甄選錄取者應於僱用日前繳交公立或教學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3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如體檢不合格或患有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職務之傳染病或未繳交公立或教學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
- (三)經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縱因甄選前後未能查覺，而予錄取，一經查證屬實，除取消其甄選資格及解聘外，如涉及刑責，由應徵者自行負責；另不論錄取與否，甄選人員所附證件均不予退件。
- (四)如遇天然災害，經臺中市政府發布停止上班時則延後辦理，確定時間另行於本校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公告。

十、督導考核：學務人員於工作執行中應遵守規定及接受學校之督導；如有違反或服務情形欠佳及不適任者，停止其服務，並依契約予以解雇。

十一、附記：

(一)曾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學校不得僱用為契約進用人員：

1. 犯性侵害犯罪防制法第二條第一項之性侵害犯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2. 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解聘之必要。
3. 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確認，有解聘之必要。
4. 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侵害，有解聘之必要。
5. 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並經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確認，有解聘之必要。
6. 行為違反相關法規，經學校或有關機關查證屬實，有解聘之必要。

(二)契約進用人員於契約有效期間有以下情形之一者，學校應予終止契約：

1. 犯性侵害犯罪防制法第二條第一項之性侵害犯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2. 經學校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行為屬實。
3. 經學校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終止契約及終身不得擔任教育從業人員之必要。

(三)錄取人員應遵守學校契約書，如有違背，依相關規定處理。

(四)本計畫實施結束後，一律依規定予以解雇，且離職或退職時不得要求資遣費、退職金等任何津貼。

臺中市立中平國民中學115學年度

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民中學增置所需學務人力計畫甄選報名表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請貼最近3個月內2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1張
英文姓名 (姓氏在前)				性別			
通訊處							
e-mail				身分證號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號碼				
學歷	畢業學校(並請填明系科組別):						
專長證照	類別		登記機關		登記日期		證書字號
工作經歷	曾服務單位	職稱	起迄年月	曾服務單位	職稱	起迄年月	
書面審核依據,請務必填寫)我們想要瞭解您(此頁資料將作為	<u>自我介紹或您具有之相關學務工作專業訓練或學務相關工作經驗內容。</u>						
應徵者簽章: 填表日期115年 月 日							
證件審查 (請先自己勾選)	繳驗證件: ※請依序排列裝訂 ☐ 1. 報名表 ☐ 2. 國民身分證影本(正反面請印同面) ☐ 3.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 4.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切結書、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 5. 教育部學務(包括校安)儲備人員培訓合格證書影本或具有學務相關工作經驗一年以上證明影本(無者免繳) ☐ 6. 現役軍人陳報退伍相關證明文件 ☐ 7. 教育部輔導知能相關研習證明或獎狀影本(無者免繳) ☐ 8. 志工證明影本(無者免繳) ☐ 9. 輔導、諮商、教育等相關工作經歷證明: 繳交離職證明或服務證明影本(無者免繳)。						
☐ 資格符合				☐ 資格不符合		初審人員核章	

臺中市立中平國民中學增置所需學務人力具結書

具書人_____報名臺中市立中平國民中學115學年度增置所需學務人力甄選，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 一、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人事室報到，辦理報到手續者。
- 二、所附證件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
- 三、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至28條各款規定不得任用為公務人員之情事者。
- 四、無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等之犯罪紀錄及行為。

此 致

臺中市立中平國民中學

具結書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 ， 年 月 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為應徵臺中市立中平國民中學增置所需學務人力，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立中平國民中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國民身分證 •
統一編號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